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审字（2023）第011739号《审计报告》，截止2022年12月31日，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4,144,141.87元，公司实收股本为20,02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并将提请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经营情况

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出现连续亏损，原因已在公司前期公告中详细说明。

2022年度，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4,409.3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2,393,905.45。经营状况已基本改善。

三、采取的措施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为保证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1、公司将继续以物联网产品的研发制造与推广作为企业销售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提升企业整体盈利能力，逐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将企业做大做强。同时优化业务方向，集中力量提升公司优势产品在原有优势行业的市场竞争力。

2、在当前的防疫形势下，平衡好客户需求与供货及服务的矛盾。

3、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清理工作，组织专人对欠款进行清理，协助经销商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加速资金回笼。

4、对内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控制成本费用支出。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